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紀要

題述會議已於 2025 年 2 月 18 日舉行，討論事項摘錄如下：

1. 第一輪「行人通道加建上蓋」計劃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2025 號)

成員整體上支持「由東區文化廣場至港鐵筲箕灣站 D1 出口」行人通道加建上蓋的方案，並期望運輸署及路政署其後向委員會提供設計方案的細節，包括行人上蓋會否連接擬建的「愛秩序灣體育館及休憩用地」，亦建議部門安排與成員實地視察及交流。

2. 新一輪「行人通道加建上蓋」計劃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2025 號)

成員關注題述文件中建議的行人通道上蓋的連貫性及美觀性、附近屋苑居民的意見，以及走線中銜接的行人隧道使用率低，亦提出調整設計以接駁西灣河(嘉亨灣)公共運輸交匯處。有成員詢問前期研究工作的費用，並認為部門應審慎考慮在政府財赤下興建行人上蓋的迫切性。

署方表示前期工作耗費不多，因主要是運用內部資源審視方案，並指稍後將整合所收到的建議方案，一併根據指定條件進行初步篩選，再把合適的方案呈交委員會挑選。

3. 促請改善東區長者出行安全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3/2025 號)

就路面凹凸不平方面，成員關注鋪地物料、渠蓋破損、承辦商巡查次數不足、所需維修時間過長、環保地磚的耐用度，以及因樹根超生長和貨物搬運車導致地面破損等問題，並建議部門研究利用科技偵測地面損毀狀況，加強檢查道路情況，盡快安排修補工程，以及改善維修機制。此外，成員詢問交通黑點的定義及

行人過路處輔助裝置的成效，並建議運輸署盡快研究在東區推行「行人交通燈倒數器」及「行車交通燈倒數計時器」，同時亦希望香港警務處（警務處）針對胡亂過馬路及在行人路上踩單車等違法行為加強執法，並在高危的車禍地點安裝閉路電視。

路政署回應指其維修承辦商會定期巡查區內所有公眾行車路及行人路，署方亦會檢視維修承辦商提交的道路狀況報告，以進行風險評估及制定重鋪工程的先後次序。署方亦有針對相關重鋪工程物料的既定測試，以確保工程品質與安全性，會後亦會就其他路面凹凸不平的意見向委員會一併補充。

運輸署闡述交通黑點的定義，並表示會向相關組別反映成員對交通燈的意見，會後亦會向委員會補充有關行人過路處輔助裝置的成效。

警方表示會針對成員關注的違法行為採取打擊行動，亦會根據罪案趨勢、交通與行人流量，物色適當位置安裝閉路電視，以發揮阻嚇及偵查作用。

4. 建議港鐵公司在東區港鐵站增設行李輸送帶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4/2025 號)

成員希望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吸取外地有關設施的經驗，善用港鐵炮台山站出入口長樓梯的寬敞空間，以加設行李輸送帶，並希望港鐵收集該樓梯的使用數據，以評估扶手電梯的載客需要，亦期望港鐵多從人性化角度考量及設計貼心設施。此外，鑒於重建的北角皇都戲院住宅項目將增加人流，成員關注寶馬山行人通道系統的兩部升降機能否應付需求及工程項目的進展，希望港鐵積極與相關部門了解興建進度及作出適當配合。

港鐵備悉成員的意見，並表示就寶馬山行人通道系統項目會繼續與政府保持緊密聯繫及作出適當配合，亦會繼續密切觀察車站情況，安排職員協助有需要的乘客。

5. 柴灣常安街過渡性房屋的交通規劃及優化建議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5/2025 號)

成員感謝在東區民政事務處（東區民政處）的積極協調下，運輸署已為第 62A 號線小巴（往小西灣方向）於常平街設立小巴站牌，希望往杏花邨方向亦可同樣研究於常平街／常安街增設上落客點。此外，成員請部門及小巴營運商研究修改第 62A 號線小

巴的行車路線(即由杏花邨公共運輸交匯處開出後便直接右轉入盛泰道)，同時留意繁忙時段第 62A 號線的班次及服務水平。另外，鑒於未來簡約公屋居民或需跨區工作，成員建議部門未雨綢繆，預先規劃鄰近的專營巴士和專線小巴服務，接駁周邊港鐵站，方便居民出行。

東區民政處表示會繼續積極協調相關部門，檢視新增站點的可行性。

運輸署備悉成員的意見，並表示於常安街(往杏花邨方向)增設站點涉及修改現有行車路線，會影響現有乘客，故需安排實地調查作進一步研究。署方會視乎調查結果，再適時與小巴營運商商討合適服務安排。

6. 關注杏花邨盛泰道車輛非法衝燈情況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6/2025 號)

成員希望部門積極研究於盛泰道杏花邨段的交通燈增設衝紅燈攝影機，並認為該處交通標誌等設施不足，未能有效遏止危險駕駛的行為，同時亦希望警方加強執法。有成員建議部門「跳出框架」，仿效其他地方採用一些「令違法者尷尬」的措施，以收阻嚇之效。

運輸署與警務處會不時檢視主要路段的交通意外紀錄和車輛衝紅燈情況，並因應車道的地理和環境等一籃子因素，在有需要時及有效資源運用原則下考慮和研究安裝攝影機及其適當地點和優先次序。運輸署備悉成員的意見，並表示會與警方檢視該路段的衝燈情況，有需要時會考慮研究安裝攝影機。

警方表示會採取流動攝影執法行動，並持續透過宣傳及教育以打擊有關罪行。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2 月